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8/200
27 August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提议在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内列入补充项目一览表*

1. 根据会籍普遍原则并按照分裂国家在联合国已建立的平行代表权模式，审议在台湾的中华民国在国际体系中的特殊情况（伯利兹、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和巴拿马提议的项目（A/48/191））。
2. 将白俄罗斯和乌克兰改列为大会第43/232号决议第3（c）段的会员国类（白俄罗斯和乌克兰提议作为一个分项目列入临时议程项目140（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A/48/192））。
3. 协助扫雷（德国、比利时、丹麦、西班牙、法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荷兰、葡萄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议的项目（A/48/193））。
4. 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和议程项目的改革（德国、比利时、丹麦、西班牙、法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荷兰、葡萄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议的项目（A/48/1934））。
5. 拉丁美洲议会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巴西、哥斯达黎加、古巴、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秘鲁和委内瑞拉提议的项目（A/48/195））。

* 按照议事规则第14条印发。